

2018 年度

共青团福建省委

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1
一、部门主要职责.....	1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2
三、部门主要工作任务.....	2
第二部分 2018 年度部门预算表.....	10
一、收支预算总表.....	10
二、收入预算总表.....	11
三、支出预算总表.....	12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13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14
六、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预算表.....	15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15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16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17
十、部门专项资金管理清单目录.....	18
第三部分 2018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19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19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19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1
四、财政拨款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22

五、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22
六、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3
七、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27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27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根据《中共福建省委办公厅关于印发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福建省委员会机关机构改革方案的通知》（闽委办[2003]88号），共青团福建省委员会的主要职责是：

（一）领导全省共青团工作。

（二）发挥在省青年联合会中的核心作用、在学生联合会中的指导作用和在少先队中的领导作用，对全省性青年社团组织进行指导和管理。

（三）参与全省性青少年法规的起草、实施、监督等工作，会同有关部门做好预防青少年违法犯罪工作，协助政府做好未成年人保护工作。

（四）调查青年思想动态和青年工作状况，研究青年思想发展规律，做好青年的思想政治工作，开展青年的宣传文化活动的指导，指导青少年活动阵地的建设。

（五）组织带领全省团员青年围绕党的中心任务和经济建设开展建功立业活动，发挥生力军和突击队的作用。

（六）指导全省团的组织建设，协助党组织选拔、培养和管理团干部，加强对团员的教育管理。

（七）代表和维护全省青少年的合法权益，参与国家社会的民主监督和民主管理。

（八）研究和编写福建省青年运动史。

（九）发展壮大我省青年爱国统一战线，广泛联系和团结各界青年。

（十）加强同海外和港澳台地区青年组织的交流和交往。

（十一）发展和管理我省团办事业，募集青少年事业发展经费，增强团组织的实力。

（十二）承担省委、省政府和团中央交办的有关事项。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来看，共青团福建省委员会包括 8 个部（室）和机关党委及 6 个下属单位，其中：列入 2018 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单位情况见下表：

单位	编制数	实有人数
共青团福建省委（本级）	44	44
福建省团校	36	23
福建青年志愿者服务中心	6	4

三、部门主要工作任务

2018 年，福建共青团工作的总体思路是：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学习宣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深入学习贯彻省第十次党代会、省委十届四次、五次全会和团十七届七中全会精神，深入贯彻落实中央、省委关于群团改革的部署，坚持以围绕中心、服务大局为工作主线，以强“三性”、去“四化”为主攻方向，着力加强青少年思想政治引领，着力深化改革攻坚，着力推进从严治团，

团结带领广大团员青年为奋力谱写新时代福建发展新篇章贡献青春力量。围绕上述任务，重点抓好以下工作：

（一）着力强化青年思想政治引领。一是深入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紧紧围绕学懂弄通做实要求，与“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紧密衔接，在全省县级以上团委机关开展党的十九大精神四个专题学习研讨。组织团干部、青联委员等深入基层宣讲，广泛开展专题培训、主题组织生活会等一系列形式多样、生动活泼的学习教育活动，带动更多青少年认真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注重用好新媒体手段，制作、推介和传播《跟总书记学习》等系列学习产品，进一步增强理论性和可读性，提高吸引力和传播力。二是开展各类主题活动。结合庆祝改革开放 40 周年，广泛开展“不忘初心跟党走”“青春建功新福建”“争做新时代好队员”“我的中国梦”等主题教育实践活动，深入推进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和中国梦宣传教育。在省级及以下分级实施“青年马克思主义培养工程”，努力在青年中培养一批坚定拥护、积极宣传、坚决捍卫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青年马克思主义者。挖掘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红色文化、朱子文化、海丝文化等资源，编创少先队“先锋行动”系列丛书等一批高质量的优秀文化产品，引导青少年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三是加强青少年网络舆论引导工作。以内容、渠道、阵地、队伍、机制为重点，综

合运用好微信、微博、青年之声、数字共青团等平台，加强网络文化产品开发，继续壮大青年网络文明志愿者队伍，在网上传播正能量，弘扬主旋律。**四是选树宣传先进典型。**开展“五四青年奖章”“向上向善好青年”等先进典型评选表彰宣传，推出示范性少先队“动感中队”活动典型案例，发挥先进典型的示范带动作用，引导青少年见贤思齐、向上向善。

（二）着力深化共青团改革。**一是筹备召开团省十四大。**认真谋划未来五年福建共青团工作。以换届为契机，完成省团代会、团省常委会中基层和一线代表的比例超过80%、30%目标，配齐配强团省委挂职、兼职副书记。进一步改革团干部配备模式，完成非团系统干部到团省委机关挂职和兼职工作，挂、兼职干部比例达到50%。**二是督导推进市县共青团改革。**加强督导指导，层层压实责任，推动县级共青团全部出台改革方案，并推动有换届任务的县级团委完成换届工作。坚持眼睛向下、重心下移，推动工作力量、项目资源等向基层一线倾斜，有效破解基层“四缺”问题。**三是推进青联、学联、少先队等相关领域改革。**督促推动中学、高校共青团和学联学生会组织工作，落实好各项改革任务要求。纵深推进少先队改革，召开省少工委七届二次全会，开展辅导员队伍建设和待遇落实督导，让少先队工作队伍体系更有温度，打造我省“新时代五度少先队”。印发青联改革方案，召开省青联十二届委员会全体会议，扎实推进青联改革。

（三）着力服务党政工作大局。一是激励青年创新创业。认真开展青年文明号、青年突击队、青年岗位能手、青年安全生产示范岗、福建省“创青春”青年创新创业大赛、福建省青年创业奖、寻找“青创先锋 青春榜样”主题活动等“青”字号品牌活动，组织广大青年在经济社会发展中争先创优。持续推进“银团合作”，逐步扩大“福建省青年创新创业板”试点区域，帮助青年创业企业与资本市场对接、拓展融资渠道。开展青年企业家“八闽行”等活动，积极发挥青企协、青商会的平台作用，加大招商引资力度，促进项目对接落地。认真做好志愿者的招募培训管理工作，为办好首届“数字中国”建设峰会、“第十四届世界盲人联盟亚太区按摩研讨会”等重大活动提供志愿服务保障。**二是积极开展共青团助力脱贫攻坚工作。**继续举办福建省“青春扶贫”项目与计划大赛，深入开展希望工程支教计划、青春同行助孤行动以及对口帮扶西藏、新疆、宁夏等工作，为打好脱贫攻坚战作出积极贡献。**三是积极助力“乡村振兴”战略。**以福建省农村青年创业致富“领头雁”计划为统领，以推动大学生和青年农民工返乡创业为重点，建设一批“爱农业、懂技术、善经营”的青年职业农民队伍，努力为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培养一支有生力量。**四是深化青少年生态环保行动。**持续开展“保护母亲河·争当河小禹”活动，推进农村及小流域水环境整治，加强植绿护绿、生态环保宣传等工作，让福建的山更青、水更绿、天更蓝。**五是深入开展闽港澳台及海丝青少年交流工作。**

认真筹办好第十六届海峡青年论坛、第十三届两岸青年联欢节、第二届 21 世纪海上丝绸之路青年创新大会、第十七届“闽南风·海峡情”两岸青少年文化交流等活动，进一步扩大交流规模，提升交流成效。完善福建“101”台湾青年来闽创业就业见习服务平台体系建设，推动更多台湾青年来闽创业就业见习，组织引导台湾青年社工来闽就业。进一步加强与港澳青年社团的联系，重点推动闽港行业基层青年交流。**六是完善人才服务机制。**继续联合省委人才办承办好我省 2018 年引进台湾高层次人才“百人计划”遴选和 2018 年“福腾 200”福建省优秀青年人才成长营活动。

（四）着力服务青少年成长发展。一是**把握青少年需求。**依托“青年之声”“12355”“青年之家”“福建少先队”等线上线中线下阵地，认真收集、倾听青年诉求。依托“共青团与人大代表、政协委员面对面”活动，更好反映和服务青少年需求。二是**实施重点服务项目。**深化希望工程圆梦行动、“希望工程一堂课”“情暖童心”“共青团关爱留守儿童”、“青年志愿服务项目大赛”、“心手相牵 共享阳光”助残活动和西部计划、欠发达地区计划、研究生支教团计划等行动，关爱特殊困难青少年群体。启动实施“青春之光”爱老敬老志愿服务，每年为全省 10000 名老人提供志愿服务。扎实做好毕业生就业工作，继续举办各类招聘会、提供见习岗位等就业帮扶工作。三是**出台和实施中长期青年发展规划。**出台我省中长期青年发展规划，建立福建省青年工作联

席会议机制，同时在县级以上层面推动建立青年工作联席会议机制。贯彻落实《规划》的决策部署，推动成员单位制定细化目标和工作方案，督促检查各地区各部门工作落实情况，确保《规划》各项目标任务落地。**四是提升服务维权工作水平。**按照“团干部+社工+志愿者”工作模式，加强青少年事务社工机构和队伍建设，大力实施基层重点青少年群体社会工作项目，加大特殊困难青少年帮扶力度。以推动青年信用体系建设为重点，以推广使用“志愿汇”APP平台为突破口，广泛开展“共青团员义务星期六”“小小志愿者”等活动，启动志愿服务项目平台体系建设，力争到2018年底，志愿服务项目库入库项目达到100个，各类认证实体平台达到100个，力争规范注册的青年志愿者达到240万。深入贯彻落实《关于进一步深化福建省预防青少年违法犯罪工作的实施意见》，广泛开展青少年思想道德和法治宣传教育，持续做好全国、省级“青少年维权岗”创建工作，大力推进预防青少年违法犯罪。

（五）着力推进从严治团。一是加强各级团组织党的建设。进一步深化新时期党建带团建工作，把增强政治性摆在共青团建设的首位，全面落实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和党建工作责任，强化制度完善、执行，严格监督执纪问责，切实增强“四个意识”，坚决维护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二是从严加强团干部队伍建设。严格选配管理，确保各级团的领导机关干部配备率保持90%以上。全

面建立团干部培训机制，通过集中办班、送课下乡、网络培训等，开展系统性、分层分类的团干部培训，提高团干部履职能力。进一步深化共青团“五抓五促”活动，与省人社厅联合开展全省共青团系统先进个人与先进集体表彰活动。落实“1+100”、团省委机关干部常态化下沉基层等制度，推动省、市、县团的领导机关干部经常性深入基层，走进青年。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对机关干部“8小时之外”进行严格监督管理。

三是从严加强团员队伍建设。严格控制团员发展数量，确保在2018年底前高中毕业班的团学比控制在60%以内，初中毕业班团学比持续下降。严把团员入口关，严格履行入团程序和入团手续，并将新发展团员录入数字共青团系统。加强全省共青团员先锋意识教育活动，深化团员先锋岗（队）创建行动，推动“学总书记讲话，做合格共青团员”教育实践常态化、制度化。坚持和完善“三会两制一课”制度，切实做好经常性教育、团籍管理、组织关系转接、团费收缴等工作，加强不合格团员处置和团组织整顿工作。

四是从严加强团的组织建设。充分发挥党建带团建工作机制，扩大组织覆盖，推进非公企业、农村合作组织、互联网行业、青年社会组织等领域的团建工作，强化驻外团工委建设，不断扩大团组织的有效覆盖面。全面深化区域化团建工作，以“青年之家”为核心阵地推动全省“青年融合团建”工作。完善福建数字共青团系统，推广手机端建设，实现PC端系统功能向手机端转移，推动工作扁平化建设。加强星级团支

部创建活动，推动达标级以上团支部不低于 2.5 万个。依托“伙伴计划”、“骨干培养计划”和“筑梦计划”密切联系青年社会组织，特别是认真做好新兴青年群体的联系和服务。进一步深化团的领导机关向青年开放制度，促进机关团干部与普通团员青年的互动交流。

第二部分 2018 年度部门预算表

一、收支预算总表

2018 年 度 收 支 预 算 总 表

编制单位：共青团福建省委

2018年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收入项目类别	2018年预算	支出项目类别	2018年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3514.61	一、基本支出	1,524.53
二、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人员支出	1,037.11
三、财政专户拨款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138.94
四、单位其他收入	408.28	公用支出	348.48
五、单位结余结转资金	1340.97	二、项目支出	3,739.33
收入总计	5263.86	支出总计	5,263.86

二、收入预算总表

2018年度收入预算总表

编制单位：共青团福建省委

2018年

单位：万元

单位 编码	单位名称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财政 专户 拨款	单位 结余 结转 资金	单位 其他 收入
			小计	省级一般公 共预算拨款	成品油 价格和 税费改 革税收 返还	中央 财政 转移 支付 补助	小计	省级 基金 预算 拨款	中央 财政 转移 支付 补助 (基 金)			
**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合计	5263.86	3514.61	3514.61							1340.97	408.28
382301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福建省委员会	4230.05	3083.07	3083.07							1146.98	
382601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福建省团校	939.00	343.57	343.57							193.99	401.44
382603	福建省青年志愿服务中心	94.81	87.97	87.97								6.84

三、支出预算总表

2018年度支出预算总表

编制单位：共青团福建省委										2018年										单位：万元	
单位 编码	单位名称	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人员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 补助支出	公用 支出	项目 支出	资金来源											单位结余 结转资金	单位其它 收入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基金预算拨款			中央财政 转移支付 补助（基 金）	财政专 户拨款	单位结 余 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小计	省级一般 公共预算 拨款	成品油 价格和 税费改 革税收 返还	中央 财政 转移 支付 补助	基金 预算 拨款 小计	省级 基金 预算 拨款						
**	**	**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合计			5263.86	1037.11	138.94	348.48	3739.33	5263.86	3514.61	3514.61							1340.97	408.28		
382301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福建省委员会	2012901	行政运行	184.92	184.92				184.92	184.92	184.92										
382301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福建省委员会	2012901	行政运行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382301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福建省委员会	2012901	行政运行	159.60			159.60		159.60	159.60	159.60										
382301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福建省委员会	2012901	行政运行	9.00			9.00		9.00	9.00	9.00										
382301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福建省委员会	2012901	行政运行	29.40			29.40		29.40	29.40	29.40										
382301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福建省委员会	2012901	行政运行	199.32	199.32				199.32	199.32	199.32										
382301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福建省委员会	2012901	行政运行	15.41	15.41				15.41	15.41	15.41										
382301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福建省委员会	2012901	行政运行	28.80			28.80		28.80	28.80	28.80										
382301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福建省委员会	2012901	行政运行	70.55			70.55		70.55	70.55	70.55										
382301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福建省委员会	20129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386.69				1386.69	1386.69	765.13	765.13							621.56			
382301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福建省委员会	20129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22.00				222.00	222.00	150.00	150.00							72.00			
382301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福建省委员会	20129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9.72				9.72	9.72									9.72			
382301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福建省委员会	20129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40.00				640.00	640.00	610.00	610.00							30.00			
382301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福建省委员会	20129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72.55				72.55	72.55									72.55			
382301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福建省委员会	20129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60.00				660.00	660.00	500.00	500.00							160.00			
382603	福建省青年志愿服务中心	2012950	事业运行	19.08	19.08				19.08	19.08	19.08										
382603	福建省青年志愿服务中心	2012950	事业运行	5.00	5.00				5.00	5.00	5.00										
382603	福建省青年志愿服务中心	2012950	事业运行	8.44			8.44		8.44	8.44	8.44										
382603	福建省青年志愿服务中心	2012950	事业运行	7.94	7.94				7.94	3.74	3.74								4.20		
382603	福建省青年志愿服务中心	2012950	事业运行	0.57	0.57				0.57	0.50	0.50								0.07		
382603	福建省青年志愿服务中心	2012950	事业运行	3.04	3.04				3.04	2.68	2.68								0.36		
382603	福建省青年志愿服务中心	2012950	事业运行	9.06	9.06				9.06	9.06	9.06										
382603	福建省青年志愿服务中心	2012999	其他群众团体事务支出	23.23				23.23	23.23	23.23	23.23										
382301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福建省委员会	2013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8.00				28.00	28.00									28.00			
382601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福建省团校	2050899	其他进修及培训	16.13	16.13				16.13	16.13	16.13										
382601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福建省团校	2050899	其他进修及培训	193.99				193.99	193.99									193.99			
382601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福建省团校	2050899	其他进修及培训	350.00				350.00	350.00										350.00		
382601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福建省团校	2050899	其他进修及培训	32.35	32.35				32.35	32.35	32.35										
382601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福建省团校	2050899	其他进修及培训	31.93	31.93				31.93										31.93		
382601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福建省团校	2050899	其他进修及培训	3.02	3.02				3.02	3.02	3.02										
382601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福建省团校	2050899	其他进修及培训	38.79			38.79		38.79	38.79	38.79										
382601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福建省团校	2050899	其他进修及培训	99.60	99.60				99.60	99.60	99.60										
382601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福建省团校	2050899	其他进修及培训	60.84	60.84				60.84	41.33	41.33								19.51		
382601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福建省团校	2050899	其他进修及培训	2.20			2.20		2.20	2.20	2.20										
382301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福建省委员会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4.45		4.45			4.45	4.45	4.45										
382301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福建省委员会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0.60		0.60			0.60	0.60	0.60										
382301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福建省委员会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1.80		1.80			1.80	1.80	1.80										
382301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福建省委员会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1.10			1.10		1.10	1.10	1.10										
382301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福建省委员会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0.60			0.60		0.60	0.60	0.60										
382301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福建省委员会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6.12		6.12			6.12	6.12	6.12										
382301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福建省委员会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	80.71	80.71				80.71	80.71	80.71										
382601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福建省团校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	40.32	40.32				40.32	40.32	40.32										
382603	福建省青年志愿服务中心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	7.60	7.60				7.60	6.69	6.69								0.91		
382301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福建省委员会	2080799	其他就业补助支出	107.15				107.15	107.15									107.15			
382301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福建省委员会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3.10	53.10				53.10	53.10	53.10										
382301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福建省委员会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24	1.24				1.24	1.24	1.24										
382301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福建省委员会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0.71	0.71				0.71	0.71	0.71										
382601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福建省团校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0.24	30.24				30.24	30.24	30.24										
382601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福建省团校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0.65	0.65				0.65	0.65	0.65										
382601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福建省团校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0.71	0.71				0.71	0.71	0.71										
382603	福建省青年志愿服务中心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0.08	0.08				0.08	0.07	0.07								0.01		
382603	福建省青年志愿服务中心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0.14	0.14				0.14	0.12	0.12								0.02		
382603	福建省青年志愿服务中心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04	3.04				3.04	2.68	2.68								0.36		
382301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福建省委员会	2130399	其他水利支出	46.00				46.00	46.00									46.00			
382301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福建省委员会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1.19		91.19			91.19	91.19	91.19										
382601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福建省团校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8.99		28.99			28.99	28.99	28.99										
382603	福建省青年志愿服务中心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79		5.79			5.79	5.10	5.10								0.69		
382301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福建省委员会	2210202	提租补贴	19.32	19.32				19.32	19.32	19.32										
382601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福建省团校	2210202	提租补贴	9.24	9.24				9.24	9.24	9.24										
382603	福建省青年志愿服务中心	2210202	提租补贴	1.80	1.80				1.80	1.58	1.58								0.22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2018年度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编制单位：共青团福建省委

2018年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收入项目类别	2018年预算	支出项目类别	2018年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3514.61	一、基本支出	1466.25
二、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人员支出	979.52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138.25
		公用支出	348.48
		二、项目支出	2048.36
收入总计	3514.61	支出总计	3514.61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18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编制单位：共青团福建省委

2018年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合计	3514.61	1466.25	2048.36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893.86	845.50	2048.36
20129	群众团体事务	2893.86	845.50	2048.36
2012901	行政运行	797.00	797.00	
20129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025.13		2025.13
2012950	事业运行	48.50	48.50	
2012999	其他群众团体事务支出	23.23		23.23
205	教育支出	233.42	233.42	
20508	进修及培训	233.42	233.42	
2050899	其他进修及培训	233.42	233.4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2.39	142.3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42.39	142.39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14.67	14.6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7.72	127.72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89.52	89.5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9.52	89.5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5.05	55.05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4.47	34.4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55.42	155.4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55.42	155.4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25.28	125.28	
2210202	提租补贴	30.14	30.14	

六、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预算表

编制单位：共青团福建省委

2018年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无	无	无	无	无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2018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编制单位：共青团福建省委

2018年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106.7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371.52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2.97
309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3.34
310	资本性支出	20.00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编制单位：共青团福建省委

2018 年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数
	合计	1,466.25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106.78
30101	基本工资	303.60
30102	津贴补贴	199.32
30103	奖金	15.41
30106	伙食补助费	1.98
30107	绩效工资	54.13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39.57
30113	住房公积金	155.42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37.3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46.50
30201	办公费	48.79
30202	印刷费	5.00
30203	咨询费	3.00
30204	手续费	0.50
30205	水费	5.40
30206	电费	9.60
30207	邮电费	40.98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20
30211	差旅费	13.00
30213	维修(护)费	3.00
30214	租赁费	1.00
30215	会议费	15.00
30216	培训费	2.00
30228	工会经费	10.7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9.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38.33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2.97
30301	离休费	12.97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2018年度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编制单位：共青团福建省委

2018年

项目	本年预算数
合计	37.90
1、因公出国（境）费用	10.00
2、公务接待费	12.90
3、公务用车费	15.00
其中：（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5.00
（2）公务用车购置费	

十、部门专项资金管理清单目录

2018年度部门专项资金管理清单目录													
编制单位：共青团福建省委													
2018年													
单位：万元													
部门 编码	部门 名称	专项资金 立项项目 名称	立项依据	执行 年限	实施规划	实施期总体绩效目标	当年度项目总体绩效目标	支出 级次	财政事 权划分	资金拨备			资金分配办法及 支出标准
										小计	一般 公共预 算	政府性 基金预 算	
382301	共青团 福建省 委员会	“福建省 大学生志 愿服务欠 发达地区 计划”“志 愿者生活 补贴”	《福建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福建省大中专毕业生就业工作任务分解方案的通知》（闽政办[2005]144号）、《中共福建省委办公厅 省人民政府办公厅贯彻落实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引导和鼓励高校毕业生面向基层就业的意见〉的通知》（闽委办[2005]75号）、《福建省人民政府关于做好2009年高校毕业生就业工作的通知》（闽政[2009]3号）等；明确要求实施“服务欠发达地区计划”。	3年	按照公开招聘、自愿报名、组织选拔、集中派遣的方式。从省内全日制普通高校、省外全日制普通高校毕业生和近年来未就业高校毕业生及家庭经济困难、就业困难毕业生（不含成人教育培养类别等非全日制高校毕业生）中，招募300名志愿者到三明、南平、龙岩、宁德（市、区）的乡镇开展为期二年的基础教育、农业科技、医疗卫生、基层青年工作、基层社会管理等方面的志愿服务。做好在岗大学生志愿者的日常管理工作、岗前岗中相关培训工作、服务期满志愿者的考核工作和服务期满志愿者考录公务员和事业单位的身份核实工作等。	1、在新形势下，弘扬“奉献、友爱、互助、进步”的志愿精神，引导和鼓励大学生到基层去、到祖国和人民最需要的地方去建功立业；2、拓展大学生就业、创业的渠道；3、培养造就一大批既有现代科学文化知识、又有基层工作经验和强烈社会责任感优秀青年人才；4、促进基层贫困地区教育、卫生、农技、扶贫等社会事业的发展，推动经济社会的全面发展；5.进一步推动农村现代化发展	从省内全日制普通高校、省外全日制普通高校毕业生和近年来未就业高校毕业生及家庭经济困难、就业困难毕业生（不含成人教育培养类别等非全日制高校毕业生）中，招募300名志愿者到三明、南平、龙岩、宁德（市、区）的乡镇开展为期二年的基础教育、农业科技、医疗卫生、基层青年工作、基层社会管理等方面的志愿服务。做好在岗大学生志愿者的日常管理工作、岗前岗中相关培训工作、服务期满志愿者的考核工作和服务期满志愿者考录公务员和事业单位的身份核实工作等。	省本级 支出	省 级 财 政 事 权	765.13	765.13		分配办法：因素法、项目法相结合。标准：生活补贴3157元/月
382301	共青团 福建省 委员会	大学生自 主创业专 项资金	《福建省人民政府专题会议纪要》（〔2008〕59号）有关精神，2010年起每年安排500万元用于高校大学生自主创业，以更好地发挥共青团组织优势服务大学生就业创业。《福建省大学生“十百千万”助力计划实施意见》、《关于促进以创业带动就业工作的意见》、《福建省大学生创业引领计划实施方案》、《关于进一步扶持高校毕业生自主创业的意见》（闽政办[2011]175号）以及《福建省人民政府关于做好2016年普通高等学校毕业生就业创业工作的通知》（闽政[2016]25号）等；实施大学生创业引领计划	3年	1.开展第七届福建省大学生“创业之星”评选活动。举办2018年“创青春”福建省大学生创业大赛。2.开展福建共青团基层大学生创业项目激励计划。3.举办全省大学生创新创业工作培训班、大学生创业训练营等。4.举办第五届“创青春”福建省青年创新创业大赛。5.开展大学生创业工作宣传调研。6.进一步加强福建省青年创业服务中心建设。	1.举办大学生“创业之星”评选暨大学生创业扶持计划，组织专家开展项目评审和项目扶持，挖掘大学生创业典型，成就青年创业人才。2.通过“创青春”大学生创业大赛，吸引广大学生参与，推动大学生创新创业活动广泛开展。3.支持福建省青年创业服务中心（鼓楼区高校毕业生创业基地）等大学生创业平台建设，为高校毕业生创业项目提供孵化服务。4.通过举办大学生创业训练营等培训项目，对有创业意愿的大学生开展创业知识和技能培训，提升大学生创业能力。5.开展日常及集中式的大学生创业系列活动宣传推广，营造良好的创业环境。	1.开展第七届福建省大学生“创业之星”评选活动。举办2018年“创青春”福建省大学生创业大赛。2.开展福建共青团基层大学生创业项目激励计划。3.举办全省大学生创新创业工作培训班、大学生创业训练营等。4.举办第五届“创青春”福建省青年创新创业大赛。5.开展大学生创业工作宣传调研。6.进一步加强福建省青年创业服务中心建设。	省本级 支出	省 级 财 政 事 权 省 本 级 支 出	500	500		分配办法：采用项目法，突出重点，区别对待。标准：大学生创业项目奖励和贷款贴息约350万元；基层激励计划约80万元；竞赛组织、创业培训、宣传调研等约70万元。

第三部分 2018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我委部门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2018 年，共青团福建省委收入预算为 5263.86 万元，比上年减少 694.37 万元。主要原因是盘活存量资金，加大消化结转资金力度，2018 年初单位结转结余资金比上年减少 681.6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3514.61 万元，其他收入 408.28 万元，单位结转结余资金 1340.97 万元。相应安排支出预算 5263.86 万元，其中：人员支出 1037.11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138.94 万元，公用支出 348.48 万元，项目支出 3739.33 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3514.61 万元，比上年减少 362.74 万元，主要原因是：因群众团体事务支出-项目支出中的“大学生志愿服务欠发达地区计划”志愿者生活补贴项目为跨年度项目，2018 年项目经费预算到 2019 年 3 月，比 2017 年少安排 4 个月，因此项目经费减少 374.87 万元。主要支出项目包括：

（一）行政运行 797 万元。主要用于委本级工作人员工资、办公水电、会议、差旅、邮电、维护等公用支出。

（二）一般行政管理事务支出 2025.13 万元，主要用于“大学生志愿服务欠发达地区计划”2018 年志愿者生活补贴、培训、保险等；用于大学生自主创业的宣传、培训、“创业之星”项目扶持工作；用于对台青少年交流，推动台湾青年来闽创业就业工作、举办海峡青年论坛交流、两岸青年联欢节、两岸大学生歌手赛等，拓宽与港澳地区青少年交流，使对台港澳青少年交流的层次、规模有新的提升和发展；结合庆祝改革开放40 周年，广泛开展“不忘初心跟党走”“青春建功新福建”“争做新时代好队员”“我的中国梦”等各类主题教育活动，利用“五四”、“六一”、“十一”和春节、清明、端午、中秋等中华民族传统节日等重要时间节点，弘扬传统文化和革命精神；推进共青团改革、从严治团，继续深化团的基层组织工作，做好挂兼职团干部和团干部驻点工作，加强对全省新任团县（区、市）委书记培训和指导，服务青少年成长成才；以 12355 热线电话为依托，受理青少年心理咨询、权益维护等各类诉求，维护青少年合法权益，为青少年提供实际帮助，全力加强青少年事务社工队伍建设。

（三）事业运行48.50 万元，主要用于福建省青年志愿服务中心在职人员工资及水电、邮电、差旅等日常运行公用支出。

（四）其他群众团体事务支出 23.23 万元，主要用于福建省青年志愿者服务中心业务支出。

（五）其他进修及培训 233.42 万元，主要用于福建省团校在职人员工资及水电、邮电、差旅等日常运行公用支出。

（六）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14.67 万元，主要用于委本级离休人员的离休费及离退休人员的公用支出。

（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7.72 万元，主要用于委本级、省团校及青年志愿者服务中心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八）行政单位医疗 55.05 万元，主要用于委本级 2018 年的医疗保险缴费。

（九）事业单位医疗 34.47 万元，主要用于省团校及福建省青年志愿者服务中心 2018 年医疗保险缴费。

（十）住房公积金 125.28 万元，主要用于委本级、省团校及青年志愿者服务中心工作人员 2018 年的住房公积金及 2008 年 12 月 31 日后参加工作人员的住房货币补贴。

（十）提租补贴 30.14 万元，主要用于委本级、省团校及青年志愿者服务中心工作人员 2018 年的提租补贴。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本单位 2018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四、财政拨款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2018 年度财政拨款预算基本支出 1466.25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1119.75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险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离休费。

（二）公用经费 346.50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一）因公出国（境）经费

2018 年预算安排 10 万元。主要用于福建省青年联合会庆贺团、福建省青年联合会访问团、福建省青年联合会交流团等。旨在深化对台青少年交流，促进闽台青年合作；加强与港澳及东南亚闽籍青年的交流交往，引导闽籍二三代青年回乡投资创业；增进对外青年友好往来，宣传福建，促进我省经济社会发展，经费安排与上年持平。

（二）公务接待费

2018 年预算安排 12.92 万元。主要用于台港澳青联委员、兄弟省市来闽考察交流以及各地市团委赴榕汇报工作等方面的接待活动，经费安排与上年持平。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2018 年预算安排 15 万元，均为公车运行维护费，经费与上年持平。

六、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一）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18 年我委共设置绩效目标 92 个，涉及财政拨款资金 2306.63 万元。

（二）绩效目标表及说明

1. 部门业务费绩效目标表

2018年度部门业务费绩效目标表

编制单位：共青团福建省委

2018年

总体目标	（简要填写预算安排、主要工作任务等情况）	2018年共安排业务资金1041.50万元，其中：当年度资金783.23万元，以前年度结资金258.27万元。主要用于1.强化青年思想政治引领。深入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紧紧围绕学懂弄通做实要求，与“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紧密衔接，在全省县级以上团委机关开展党的十九大精神四个专题学习研讨，开展各类主题；2.深化共青团改革，筹备召开团省十四大、督导推进市县共青团改革、推进青联、学联、少先队等相关领域改革；3.服务党政工作大局，激励青年创新创业、积极开展共青团助力脱贫攻坚工作、助力“乡村振兴”战略、开展闽港澳台及海丝青少年交流工作；4.服务青少年成长发展，把握青少年需求。依托“青年之声”“12355”“青年之家”“福建少先队”等线上线中线下阵地，认真收集、倾听青年诉求。提升服务维权工作水平。按照“团干部+社工+志愿者”工作模式，加强青少年事务社工机构和队伍建设，大力实施基层重点青少年群体社会工作项目，加大特殊困难青少年帮扶力度；5.推进从严治团。加强各级团组织党的建设，加强团的组织建设。	
	指标	绩效内容	全年绩效目标值
绩效目标	投入	目标1：资金支出进度	95%
		目标2：项目资金及时拨付	100%
		目标3：预算按计划完成率	95%
		目标4：开展传统节日文化仪式教育	50
		目标5：台湾青年创业就业政策宣传、说明会、创客沙龙、来闽考察	78
		目标6：台湾青年创业服务中心工作经费	50
		目标7：台湾青年“创业之星”扶持、项目评审、个案辅导	72
		目标8：12355青少年服务热线（心理咨询、权益维护、成长服务）	90
		目标9：重点青少年群体社会工作服务项目及评估费	74
		目标10：全省青少年社会工作者培训、调研督查	21
		目标11：第二轮第一、二批“常态化下沉基层”工作	80
		目标12：闽港行业青年交流活动	36
		目标13：加强团的队伍建设，开展团干部培训	70
		目标14：建设青年之声、推动青年组织网络和阵地建设	20、45
		目标15：编撰、出版、回购少先队活动课用书	28
		目标16：遴选一批挂、兼职干部到团省委工作	50
		目标17：团省委机关“走进青年、转变作风、改进工作”大宣传大调研工作	60
		目标18：策划编撰网络文化产品，构建网络清明空间	50
		目标19：省少先队辅导员培训班	33.75
		目标20：全省青少年宫主任培训	10.8
		目标21：共青团网络平台维护费	20
		目标22：公益形象宣传片	10
	产出	目标1：业务经费细化率	100%
		目标2：重点扶持台湾青年“创业之星”10名	10
		目标3：台湾青年创业项目对接落地、公益培训、创客交流	40、60、4
		目标4：重点青少年群体建档及个案服务数量	900,450
		目标5：开展针对重点青少年群体小组、社区活动数量、正面宣传数量要求	90、180、180、360
		目标6：帮助指导或解决青少年诉求数量、覆盖青少年及周边人群数量	10000、30000
		目标7：第二轮“常态化下沉基层”，机关、兼挂干部批次、人数	21人、27人、11人
		目标8：举办专题培训班数量	5
		目标9：“走转改”大宣传大调研	1
		目标10：完成少先队辅导员培训、课题研究、“福建男子汗”夏令营、少先队主题队日等创新活动	200、23
		目标11：推送原创微信、微博	2753、175
		目标12：制作文化产品、视频	148、20
		目标13：编撰、出版、回购少先队活动课用书	700000
		目标14：省少先队辅导员培训班	150
		目标15：全省青少年宫主任培训	60
		目标16：细化项目目标完成情况	90%
		目标17：台湾青年创业精英专题公益培训学员创业率	50%
		目标18：在全省范围内开展重点青少年群体建档及个案服务的工作要求	涉罪不捕不诉青少年和严重不良行为青少年，列入个案服务对象应占到个案总数30%以上
		目标19：进一步加强团省委机关干部队伍建设	丰富干部来源渠道，增强工作力量，促进兼职干部在团的岗位加强历练、增长才干
		目标20：推动县（市、区）团委改革创新、提高工作	推动县（市、区）团委落实改革要求，有力推动当地团的建设和工作
		目标21：资金使用合规性	按《制度》、《办法》标准执行、手续完全备、单据真实、合法、完整
		目标22：政府采购、购买服务执行情况	编制预算、标准配置、手续完备
		目标23：加强思想引领、夯实组织基础、推进学科建设、创新活动载体	做好团队意识一体化灌输、规范少先队仪式；统筹做也“五个一”工程；增强组织影响力
	效益	目标1：编撰、出版、回购少先队活动课用书	加强少先队活动课指导，研发配资源，积极鼓励基层少先队组织开展生动活泼、时代感强的实践活动
		目标2：省少先队辅导员培训班	加强思想教育和培训培训，教育引导全体少先队工作者和少先队辅导员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提高思想政治素质和业务能力水平。
		目标3：全省青少年宫主任培训	鼓励和推动各级青少年宫积极开展有利于少年儿童健康成长的各类校外实践活动
		目标1：挂、兼职干部选拔	选齐配强专兼挂相结合的干部队伍，为提高改革成效提供组织保障
		目标4：“常态化下沉基层”工作	促进团干部了解基层、推动工作、加深对“四化”问题的理解
		目标5：“走进青年、转变作风、改进工作”大宣传大调研	进行面对面交流，分析查摆问题
		目标6：团员、青年干部满意度	80%
		目标7：重点青少年群体对社工服务满意度	80%

备注：按

2. 部门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

2018年度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

编制单位：共青团福建省委

2018年

立项项目名称	“福建省大学生志愿服务欠发达地区计划”志愿者生活补贴		
概况	2018年共安排项目资金1386.69万元，其中：当年度资金765.13万元，以前年度结转资金621.56万元。项目执行年限3年。主要工作任务是按照公开招募、自愿报名、组织选拔、集中派遣的方式，从省内全日制普通高校、省外全日制普通高校福建生源应届高校毕业生和近年来未就业高校毕业生及家庭经济困难、就业困难毕业生（不含成人教育培养类别等非全日制高校毕业生）中，招募300名志愿者到三明、南平、龙岩、宁德（市、区）的乡镇开展为期二年的基础教育、农业科技、医疗卫生、基层青年工作、基层社会管理等方面的志愿服务。做好在岗大学生志愿者的日常管理工作、岗前岗中相关培训、服务期满志愿者的考核工作和服务期满志愿者考录公务员和事业单位的身份核实等工作；达到 1. 弘扬“奉献、友爱、互助、进步”的志愿精神，引导和鼓励大学生到基层去、到祖国和人民最需要的地方去建功立业；2. 拓展大学生就业、创业的渠道；3. 培养造就一大批既有现代科学文化知识、又有基层工作经验和强烈社会责任感优秀青年人才；4. 促进基层贫困地区教育、卫生、农技、扶贫等社会事业的发展，推动经济社会的全面发展；5. 进一步推动农村现代化发展的目标。		
绩效目标	指标	绩效内容	全年绩效目标值
	投入	目标1：2018年项目计划招募300名志愿者	300人
		目标2：2017年招募的300名志愿者进入第二年服务期，在岗率不低于75%	二年服务期，在岗率不低于75%
		目标1：项目志愿者服务地区覆盖范围	35个县（市、区）
		目标2：2018年8月底前志愿者上岗率98%	98%
		目标3：每月志愿者补贴提高部分发放	第一年1400元/月/人，第二年1600元/月/人
		目标4：志愿者保险	300元/人/年
		目标5：志愿者培训	不超2000元/人
	产出	目标1：招募300名志愿者培训合格率	达到100%
		目标2：招募志愿者本科比例	70%
		目标3：志愿者年度考核合格率	100%
		目标4：2016年服务期满合格志愿者（自主就业提前离岗除外）占当年服务期满志愿者比例	100%
		目标5：2018年参与当地项目办关爱、助残志愿服务项目志愿者（自主就业提前离岗除外）占当年服务期满志愿者比例	100%
		目标6：2018年参与福建省精准扶贫项目志愿者（自主就业提前离岗除外）占当年服务期满志愿者比例	100%
	效益	目标1：志愿者年度考核合格率	100%
		目标2：2018年在岗志愿者自主就业率	15%
		目标3：2018年在岗志愿者为当地的发展贡献率	90%
		目标4：2018年在岗志愿者提高自身素质比例	65%
		目标5：2017年参加计划的2年志愿者（自主就业提前离岗除外）2018年继续在岗服务人数比例	80%
		目标7：2018年计划覆盖的服务单位满意度	100%

备注：按部门预算批复的绩效目标表填写本表中的相应内容（按规定不宜公开部分除外）。

2018年度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

编制单位：共青团福建省委

2018年

立项项目名称	大学生自主创业专项资金		
概况	2018年度共安排项目资金660万元，其中：当年度资金500万元，以前年度结转资金160万元。项目执行年限3年。主要工作任务：1. 开展第七届福建省大学生“创业之星”评选活动。举办2018年“创青春”福建省大学生创业大赛。2. 开展福建共青团基层大学生创业项目激励计划。3. 举办全省大学生创新创业工作培训班、大学生创业训练营等。4. 举办第五届“创青春”福建省青年创新创业大赛。5. 开展大学生创业工作宣传调研。6. 进一步加强福建省青年创业服务中心建设。达到挖掘大学生创业典型，成就青年创业人才；推动大学生创新创业活动广泛开展；为高校毕业生创业项目提供孵化服务；提升大学生创业能力；营造良好的创业环境的目标。		
绩效目标	指标	绩效内容	全年绩效目标值
	投入	目标1：完成第七届“创业之星”评选	2018年9月底前完成
		目标2：完成第2018年“挑战杯”活动	2018年8月底前完成
		目标3：“创业之星”项目扶持资金	10、8；20，5；180
		目标4：“创业之星”项目评选及宣传推广	2018年“创业之星”评选组织、媒体宣传及专家评审等费用15万元。
		目标5：大学生创业教育、项目扶持和创业培训	开展大学生创业教育、项目扶持和创业培训费用230万元。
		目标6：开展大学生创业宣传、调研及经验交流	开展宣传、调研及经验交流等工作经费30万元
		目标7：大学生创业竞赛	“挑战杯”竞赛活动及专家评审等25万元
		目标8：福建省青年创业服务中心建设	20
		目标9：大学生创业教育、项目扶持和创业培训	开展大学生创业教育、项目扶持和创业培训费用80万元
		目标10：大学生“挑战杯”创新创业竞赛	“挑战杯”竞赛活动及专家评审等费用25万元
		目标11：开展大学生创业宣传、调研及经验交流	完成大学生创业宣传视频、大赛专题片
	产出	目标1：重点扶持80个大学生创业项目	80
		目标2：大学生“挑战杯”竞赛获奖作品数	5%
		目标3：“挑战杯”国赛获奖情况	“挑战杯”国赛成绩进一步提升
		目标4：“创业之星”及“挑战杯”参赛作品质量情况	“创业之星”及“挑战杯”参赛作品质量进一步提升
	效益	目标1：树立大学生自主创业典型	30
		目标2：营造浓厚的大学生创新创业氛围	大学生创新创业氛围进一步扩大
		目标3：“创业之星”评选活动覆盖大学生数	5%
		目标4：大学生创新创业覆盖面	40
		目标5：受扶持对象满意度	100%

备注：按部门预算批复的绩效目标表填写本表中的相应内容（按规定不宜公开部分除外）。

七、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18 年我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299.05 万元，比 2017 年增加 70.60 万元，主要原因是从团省委业务经费中调剂 70.55 万元到其他公用支出，用于委本级工作人员公务交通补贴及办公大楼水电费、物业管理费。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18 年我委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679.73 万元，其中：政府购买服务项目采购预算额 607.09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17 年底，委本级及所属的预算单位共有车辆 3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3 辆。没有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及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按规定动用的售房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和缴纳的所得税，以及建设单位按规定应交回的基本建设竣工项目结余资金。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车改后单位按规定保留的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领导干部用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等；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